

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

恢复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	
基金简称		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(FOF)	
基金主代码		970194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基金合同》及《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招募说明书》等有关规定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25 年 9 月 2 日	
	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	2025 年 9 月 2 日	
	恢复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为了保证本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(FOF)A	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 (FOF)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970194	970195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		是	是

注：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每个工作日开放申购，本基金对每份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设置最短持有期，最短持有期为 3 个月。最短持有期内，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，期满后投资者可以申请赎回。每份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自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开始办理赎回业务。

申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的起始日为申购申请确认日，红利再投资份额的最短持有期的起始日为红利再投资确认日，对应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为申购申请确认日/红利再投资确认日 3 个月后的对日的前一个工作日，若对日不存在对应日期的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视为对日。

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原兴证资管金麒麟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期限连续计算。

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，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，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、赎回时除外。

基金合同生效后，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、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，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，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

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2.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如有疑问，敬请通过本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（95562-3）或网站（<http://www.ixzzcgl.com/>）查询相关事宜。

2.2 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九月一日